东莞怡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 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东莞恰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2024年4 月 19 日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 议,审议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 案的议案》,全体董事、监事已回避表决。根据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 业板股票上市规则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该议案尚需提交公 司股东大会审议,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:

一、适用对象

公司全体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。

二、适用期限

2024年1月1日至2024年12月31日

三、薪酬和津贴方案

(一) 独立董事津贴方案

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标准均为70,000元/年(税前)。

(二) 非独立董事薪酬方案

(1) 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 务,按照公司相关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

酬,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。

(2)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非独立董事,不领取董事薪酬(津贴)。

(三) 监事薪酬方案

- (1)公司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,按照公司相关 薪酬与绩效考核管理制度领取基本薪酬和绩效薪酬,不另行领取监事 津贴。
 - (2) 未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的监事,不领取监事薪酬(津贴)。
 - (四)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

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固定工资和绩效奖励两部分构成,按照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管理职务、实际工作绩效并结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等因素综合评定薪酬。

四、其他规定

- (一)公司非独立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基本年薪按月发放; 独立董事津贴按年度发放;
- (二)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、改选、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,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;
- (三)上述人员绩效工资部分因公司年度经营情况实际支付金额 会有所浮动;
- (四)上述薪酬均为税前金额,涉及的个人所得税由公司统一代 扣代缴;
- (五)根据相关法律、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要求,上述董事、监事、 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方可生效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;
- 2、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; 特此公告。

东莞恰合达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